

浙商金惠健康产业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投资目标	<p>本集合计划利用浙商资管的投资研究优势和定量分析技术在有效控制风险和保持投资组合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在本集合计划运作期间，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稳定增值。</p>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计划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并基于对宏观经济指标、盈利预测指标、市场流动性指标等相关因素的综合分析，形成对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预期和判断，进而动态调整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以降低本计划资产的风险水平，提高本计划资产的收益水平。</p> <p>表 1：浙商金惠健康产业 1 号集合计划资产配置比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43 920 1300 1178"> <thead> <tr> <th>资产类别</th> <th>配置下限</th> <th>配置上限</th> </tr> </thead> <tbody> <tr> <td>权益类产品</td> <td>0%</td> <td>95%</td> </tr> <tr> <td>固定收益证券</td> <td>0%</td> <td>95%</td> </tr> <tr> <td>现金类资产</td> <td>5%</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计划将重点精选 A 股二级市场包括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内部治理良好的大健康公司进行投资。本计划所指的大健康类上市公司指从事大健康行业的上市公司（包括在新三板挂牌的大健康类公司），包括（1）主营业务从事大健康行业（涵盖医药原料、化学原料药及制剂、医药中间体、中药材、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中成药、保健品、抗生素、生物制品、生化药品、放射性药品、医疗器械、卫生材料、制药机械、药用包装材料、医药商业流通及医疗、健康养老服务等）的公司；（2）当前非主营业务提供的产品或服务隶属于大健康行业，但未来这些产品或服务有望成为主要利润来源的公司。</p> <p>管理人可以根据行业发展的新进展，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集合计划合同的前提下，对所包含的子行业进行调整。</p> <p>本计划结合对宏观经济状况、行业成长空间、行业集中度及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判断，通过财务与估值分析，深入挖掘具有持续增长能力或价值被低估的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同时将根据行业及公司状况的变化，结合估值水平，动态优化股票投资组合。本计划对于股票投资分为以下三个步骤：</p> <p>首先，资产管理人通过定性和定量分析，对于上市公司进行价值估值。并结合产业链构成情况及产业生命周期等理论，将质地优良、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加入资产管理人构建的精选池。</p>	资产类别	配置下限	配置上限	权益类产品	0%	95%	固定收益证券	0%	95%	现金类资产	5%	100%
资产类别	配置下限	配置上限											
权益类产品	0%	95%											
固定收益证券	0%	95%											
现金类资产	5%	100%											

	<p>其次，相关研究员通过案头研究和实地调研，深入研究行业的发展趋势和企业的基本面。在此过程中，资产管理人将凭借其研究平台，由研究员对上市公司基本面进行深度研究，关注上市公司的成长性，选择具有内在价值和成长前景的股票，加入核心池。</p> <p>最后，投资主办在核心池中通过对股票价格与价值相对波动和偏离程度的分析来掌握买卖时机，构建投资组合。</p> <p>3、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策略</p> <p>本计划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品种主要有国债、企业债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该类资产的投资目标是在充分保持本计划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得稳定的收益。本计划根据宏观经济和市场利率变化情况，自上而下地确定债券投资策略。首先，通过预测市场利率的变动趋势，确定最优的债券组合久期。其次，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确定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的配置。最后，自下而上通过个券估值和信用评级分析等手段，精选出价值被低估且有较高配置价值的个券。</p>
资产配置	<p>本集合计划将主要投资于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基金、各种固定收益产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允许集合计划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p> <p>其中，权益类资产包括国内上市的股票、封闭式基金、股票型开放式基金、混合型开放式基金等。股票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 A 股（包括一级市场申购、上市公司新股增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的公司股票；股指期货投资范围是在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股指期货合约；基金投资范围包括交易所上市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 LOF、ETF 基金、货币型基金以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固定收益产品包括新债申购、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公司债、可分离交易债券、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债券型基金、央行票据、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等；其他资产（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品、商品期货等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的投资品种，商业银行理财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本集合计划暂不参与融资融券交易。</p> <p>管理人在进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司股票等投资前，务必须与托管人就交收结算、核算估值等业务规则和流程进行沟通确定，在系统测试通过后才可投资，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管理人承担。</p>
业绩基准	
现任投资主办	<p>赵媛女士，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2011年至2015年任职于华泰证券研究所，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5年6月加入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高级研究员，现任金惠健康产业1号投资主办。</p>
产品管理人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售日期	本集合计划存续期内除开放期和临时开放期以外的其他时间，均为封闭期，封闭期间不办理参与、退出等业务。

费率水平	<p>1、托管费</p> <p>本集合计划应给付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的资产净值的 0.2%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0.2\% \div 365$ <p>H 为每日应支付的托管费；</p> <p>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p> <p>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算，托管费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的划款指令从本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p> <p>2、管理费</p> <p>本集合计划应给付管理人管理费，按前一日的资产净值的 1.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1.5\% \div 365$ <p>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p> <p>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p> <p>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依据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的划款指令从本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p>
风险评价	<p>1、本集合计划整体为 R4-中高等风险品种，适合于 C4 积极型、C5 激进型的投资者</p> <p>2、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4月18日，注册资本6亿人民币。</p> <p>综合以上分析，浙商金惠健康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属于“权益类、无固定期限、中高风险”投资产品。</p> <p>投资标的：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基金、各种固定收益产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允许集合计划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配置比例：固定收益类资产：占计划资产净值的 0-95%；权益类资产：占计划资产净值的 0-95%；新三板资产：按投资成本计算不高于计划资产净值的 20%；现金类资产：不低于计划资产净值的 5%；参与债券正回购融入资金余额不得超过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40%。投资策略：集合计划遵循价值投资和积极投资的投资理念，以研究为导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组合投资和管理，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安全与增值；再结合管理人资质、历史业绩综合评定该集合理财产品的风险等级为 R4-中高等金融产品。</p>

特别声明：

本报告版权归“浙商证券”所有，未经事先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浙商证券”或“浙商研究”，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和修改。本报告基于我公司及其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资料，但我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且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意见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我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我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我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发布之前已经使用或了解其中的信息。